

# 国家房地产政策文件选编

1985年～1987年

建设部房地产业司编

## **出版说明**

为了系统全面地提供国家颁发的房地产方针、政策、条例、办法、制度、标准以及住房制度改革的有关文件，在已出版的1948～1981年和1982～1984年两集国家房地产政策文件选编之后，继续出版1985～1987年国家房地产政策文件选编第三集。由能源出版社出版，中国房地产杂志社发行。

**建设部房地产业司**  
**一九八八年九月**

# 目 录

## 一、总类

中共中央《关于制定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七个五年计划的建议》(摘录)	
1985年9月23日	(3)
赵紫阳总理关于第七个五年计划的报告(摘录)	
1986年3月25日	(5)
赵紫阳同志在党的第十三次代表大会上的报告(摘录)	
1987年10月25日	(9)
城乡建设环境保护部城市住宅局《关于全国城乡房屋普查中保密用房普查的原则说明》	
1985年6月1日〔85〕城住公字第11号	(13)
城乡建设环境保护部城市住宅局《关于印发〈全国城镇房屋普查试行质量标准及验收办法〉的通知》	
1985年9月7日〔85〕城住公字第25号	(14)
城乡建设环境保护部《转发福建省财政厅、福建省建设委员会〈关于将具房管机构划归建委统一管理的通知〉的通知》	
1987年3月30日〔87〕城住字第198号	(16)
国务院《关于加强城市建设工作的通知》	
1987年5月21日国发〔1987〕47号	(18)

## 二、产权管理

城乡建设环境保护部《关于开展城镇房产产权登记、核发产权证工作的通知》	
1986年2月5日〔86〕城住字第51号	(25)
城乡建设环境保护部《关于颁发〈房屋所有权证〉式样及房屋所有权登记发证工作的通知》	
1987年1月11日〔87〕城住字第12号	(26)
城乡建设环境保护部《关于印发〈城镇房屋所有权登记暂行办法〉的通知》	
1987年4月21日〔87〕城住字第242号	(27)
城乡建设环境保护部《关于加强城市房地产资料管理的通知》	
1987年4月23日〔87〕城住字第246号	(29)
城乡建设环境保护部《关于禁止将房管部门统一经营管理的非住宅用房划拨给使用单位自管的通知》	

1987年1月24日〔87〕城住字第30号 ..... (30)

城乡建设环境保护部《关于落实城镇房屋所有权登记发证工作所需测绘保障任务的通知》

1987年8月3日〔87〕城房字第422号 ..... (32)

### 三、住宅建设

国家计划委员会、城乡建设环境保护部《关于印发〈城市建设综合开发公司暂行办法〉的通知》

1984年10月26日 计设〔1984〕2233号 ..... (35)

国家计划委员会、城乡建设环境保护部《关于印发〈工程承包公司暂行办法〉的通知》

1984年11月20日 计设〔1984〕2301号 ..... (38)

城乡建设环境保护部《关于颁发〈建筑安装工程工期定额〉的通知》

1985年4月11日〔85〕城建字第194号 ..... (41)

城乡建设环境保护部《关于城镇公房补贴出售试点问题的通知》

1986年3月1日〔85〕城住字第94号 ..... (71)

城乡建设环境保护部、国家计划委员会《关于商品住宅建设问题的通知》

1986年3月11日〔86〕城住字第115号 ..... (72)

城乡建设环境保护部《关于加强对城乡建设工程勘察市场整顿和管理的通知》

1987年5月2日〔87〕城设字第265号 ..... (73)

国家计委、建设部、国家统计局《关于加强商品房屋建设计划管理的暂行规定》

1987年1月2日 计资〔1987〕16号 ..... (76)

城乡建设环境保护部、国家工商行政管理局《关于加强城市建设综合开发公司资质管理工作的通知》

1987年8月24日〔87〕城房字第446号 ..... (78)

### 四、公房管理

城乡建设环境保护部《关于印发〈城市建设各行业编制员试行标准〉的通知  
(摘录)》

1985年1月10日 城劳字第5号 ..... (81)

国务院、中央军委《批转民政部、总政治部关于妥善解决未随军的军队干部家属住房困难的请示的通知》

1985年7月29日 国发〔1985〕97号 ..... (87)

城乡建设环境保护部《关于批准颁发〈危险房屋鉴定标准〉的通知》

1986年4月11日〔86〕城住字第170号 ..... (89)

- 城乡建设环境保护部城市住宅局《关于认真做好城市房屋查勘、维修和加强安全工作的通知》  
1986年5月7日 [86]城住公字第17号 ..... (94)
- 城乡建设环境保护部《关于转发〈广州市铺面房屋管理暂行规定〉的通知》  
1986年8月7日 [86]城住字第376号 ..... (95)
- 城乡建设环境保护部城市住宅局《关于认真贯彻执行部颁六个房修标准的通知》  
1987年3月14日 [87]城住公字第13号 ..... (97)
- 城乡建设环境保护部印发《房管职工职业道德准则(试行)》  
1986年11月30日 [86]城办字第579号 ..... (118)
- 城乡建设环境保护部《关于认真做好轮修危漏房屋工作的紧急通知》  
1987年6月30日 [87]城房字第358号 ..... (119)

## 五、私房管理

- 中共中央办公厅调查组《关于落实党的宗教政策及有关问题的调查报告》(摘录)  
1985年12月10日 ..... (123)
- 城乡建设环境保护部《印发〈关于城市私有出租房屋社会主义改造遗留问题的处理意见〉的通知》  
1985年2月16日 [85]城住字87号 ..... (124)
- 最高人民法院、公安部、商业部、城乡建设环境保护部《关于转发陕西省西安市〈关于办理离婚、房产案件中有关户粮分立、迁转和房产变动问题的联合通知〉的通知》  
1985年3月21日 法(民)发[1985]5号 ..... (129)
- 城乡建设环境保护部《关于进一步加强城市私房管理工作的通知》  
1987年2月9日 [87]城住字第89号 ..... (131)
- 最高人民法院、城乡建设环境保护部《关于复查历史案件中处理私人房产有关事项的通知》  
1987年10月22日 法(研)发[1987]30号 ..... (133)
- 城乡建设环境保护部《关于进一步处理好城镇私房遗留问题的通知》  
1987年10月28日 [87]城房字第575号 ..... (134)

## 六、外产管理

- 国务院《关于鼓励外商投资的规定》  
1986年10月11日 ..... (139)
- 国务院《关于中英资产协定签订后有关问题的通知》  
1987年11月14日 国发[1987]100号 ..... (142)

## 七、土地管理

### 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

1986年6月25日 六届全国人大常委会第十六次会议通过 ..... (147)

城乡建设环境保护部《关于建立健全城市地政管理机构的通知》

1985年8月2日 [85]城住字第428号 ..... (153)

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加强土地管理制止乱占耕地的通知》

1986年3月21日 中发[1986]7号 ..... (154)

## 八、财税管理

城乡建设环境保护部《转发财政部〈关于城市个人购买公有住宅免征契税问题的批复〉》

1985年3月18日 [85]城计字第148号 ..... (159)

财政部《关于城市个人购买公有住宅免征契税问题的批复》

1985年3月9日 [85]财农字第22号 ..... (160)

国务院发布《中华人民共和国房产税暂行条例》

1986年9月15日 ..... (161)

财政部《关于契税若干问题的批复》

1986年12月31日 [86]财农字第400号 ..... (162)

国务院《关于发布〈中华人民共和国耕地占用税暂行条例〉的通知》

1987年4月1日 国发[1987]27号 ..... (163)

国务院《关于发布〈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税暂行条例〉的通知》

1987年6月25日 国发[1987]61号 ..... (165)

财政部发布《国营施工企业成本核算办法》

1987年8月12日 财会字48号 ..... (170)

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对城市综合开发公司征收国营企业所得税问题的规定》

1985年11月18日 [85]财税国字第045号 ..... (177)

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对城市综合开发公司征收国营企业所得税问题的补充规定》

1987年7月1日 [87]财税国字第041号 ..... (178)

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营业税若干政策业务问题的通知》

1985年12月25日 [85]财税营字第050号 ..... (179)

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对经营商品房收入免征营业税问题的通知》

1987年7月28日 [87]财税营字第046号 ..... (181)

财政部、建设银行《关于印发〈国营城市建设综合开发公司财务管理暂行规定〉的通知》

1985年10月20日 [85]建总经字第53号 ..... (182)

财政部、建设银行《关于国营城市建设综合开发公司财务管理若干问题的补充规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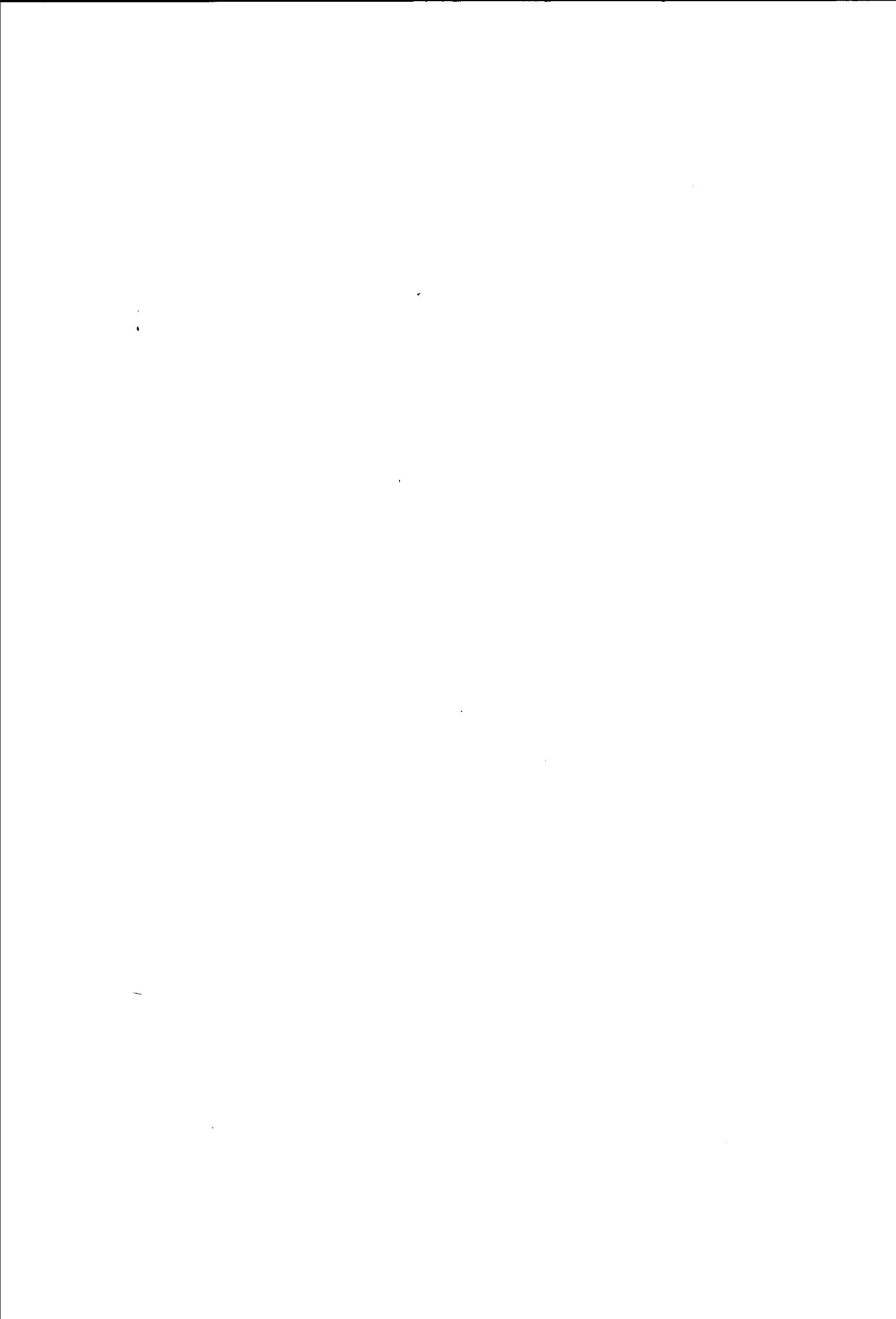
1987年3月16日 [87] 建总经字第18号 ..... (185)

## 九、住房制度改革

城镇住房制度改革试点工作会议座谈会纪要

1987年7月31日 ..... (189)

# 一、总类



# 中 共 中 央

## 关于制定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 第七个五年计划的建议

1985年9月23日中国共产党全国代表会议通过

### (摘 录)

#### 基本指导原则和主要奋斗目标

(4) 立足于我国经济发展的现实基础，为了全面实现党的十二大提出的宏伟目标，中央建议“七五”期间经济和社会发展的主要奋斗目标确定为：争取基本上奠定有中国特色的新型社会主义经济体制的基础，大力促进科学技术进步和智力开发，不断提高经济效益，使一九九〇年的工农业总产值和国民生产总值比一九八〇年翻一番或者更多一些，使城乡居民的人均实际消费水平每年递增百分之四到五，使人民的生活质量、生活环境和居住条件都有进一步的改善。各个领域、各条战线的工作和各项改革，都要为实现这个主要奋斗目标服务，并据以制定各自的具体奋斗目标。

#### 经济建设的战略布局和主要方针

(11) 第二条方针是：努力扩大消费品工业的生产领域，积极发展民用建筑业。“七五”期间，我国城乡人民消费将趋向多样化，……住房、中高档消费品和耐用消费品的消费比重将有较大的提高。

(13) 积极推行城镇住宅商品化，加快民用建筑业的发展，使建筑业成为我国国民经济的支柱产业。长期以来，我国对城镇住宅实行统建统配的政策，收取的房租很低。这种方法不仅不利于住宅问题的解决，而且加重了国家的财政负担，使民用建筑业失去生机和活力，造成城镇居民的购买力片面集中在耐用消费品方面。必须尽快提出一套比较成熟的办法，使住宅商品化这项重大政策逐步付诸实施。

(28) ……在一切生产建设中，都必须遵守保护环境和生态平衡的有关法律与规定，十分注意有效保护和节约使用水资源、土地资源、矿产资源和森林资源，严格控制非农业占用耕地，……。

#### 人民生活和社会保障

(59) “七五”期间，必须在继续增加日用必需品生产的同时，……要动员各方面的力量加快城乡住宅建设。

(60) 要把改善生活环境作为提高城乡人民生活水平和生活质量的一项重要内容。“七

五”期间，……要在做好城市和乡镇规划的基础上，大力发展园林、绿化，逐步为人民创造清洁、舒适的生活和劳动环境。

（1985年9月26日《人民日报》）

赵紫阳总理  
在第六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上  
**关于第七个五年计划的报告**

1986年3月25日

(摘录)

**一、“六五”计划执行情况的回顾**

.....

在过去的五年中，我国人民生活得到显著改善，改善幅度之大是建国以来没有过的。这可以从以下四个方面来看：.....三是，人民的居住条件有了改善。“六五”期间，城镇住宅竣工面积达六亿三千多万平方米，农村新建住房三十二亿平方米。.....

上述成就和变化，使得我们长期希望解决而没有解决的一些经济问题，在“六五”期间得到了较好的解决。.....

**二、“七五”时期的基本任务和主要建设方针**

第七个五年计划时期，是我国经济发展战略和经济体制进一步由旧模式向新模式转换的关键时期。我们必须继续按照建设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的总要求和对内搞活经济、对外实行开放的基本方针，以奋发进取的精神和扎实稳妥的步骤，促使我国经济走上充满生机和活力、富有效率和效益的良性循环轨道。根据经济和社会发展的现实情况以及到本世纪末的奋斗目标，第七个五年计划草案提出的基本任务是：

(一) 进一步为经济体制改革创造良好的经济环境和社会环境，努力保持社会总需求和总供给的基本平衡，使改革更加顺利地展开，力争在五年或者更长一些时间内，基本上奠定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经济体制的基础。

(二) 保持经济的持续稳定增长，在控制固定资产投资总规模的前提下大力加强重点建设、技术改造和智力开发，在物质技术和人才方面为九十年代经济和社会的继续发展准备必要的后续能力。

(三) 在发展生产和提高经济效益的基础上，继续改善城乡人民生活。

.....

根据中共中央关于制定“七五”计划建议所提出的一系列正确方针，国务院在拟定计划

草案的过程中，在经济建设方面着重考虑和研究了以下几个问题。

## 二、规定恰当的投资规模，合理调整投资结构，努力提高投资效益

……

这是“七五”计划的关键性的问题。它直接关系到“七五”期间经济的稳定增长和产业结构的合理调整，也关系到九十年代以至更长时期经济发展的后续能力。……

投资规模必须同国力相适应，是保证经济稳定的一个决定性因素，也是社会主义经济建设的一个客观规律。……

……“七五”期间调整投资结构的方向是：……二、适当控制非生产性建设投资的增长，使同样多的投资规模形成更多的生产能力和事业发展能力。除必要的旅游设施之外，楼堂馆所的建设要严加控制。住宅建设也要有一个恰当的比例，稳步推进。……

## 五、按照兼顾生产建设和生活消费的原则，恰当地确定提高人民生活水平的幅度。

……

我们必须坚持正确的原则和政策，使生产建设和生活改善相互协调地前进。……我们是社会主义国家，任何时候都要十分重视改善人民的物质文化生活。同时也要注意，人民生活的改善必须从我国的实际情况出发，在生产发展的基础上量力而行。……

在恰当确定生活消费增长速度的同时，还必须采取正确的消费政策，有计划地引导居民消费需求的方向，使消费结构的变化符合我国社会性质、资源条件和民族特点。……人民的居住条件当然还要不断改善，但住房面积和建筑标准也不宜过高。总之，国家要运用经济政策、经济杠杆和必要的行政手段，引导人民的消费结构朝着合理化的方向发展。

……

## 三、“七五”时期的经济体制改革

我们要正确地贯彻执行各项建设方针，圆满实现“七五”期间的建设任务，关键在于继续进行深入系统的经济体制改革，进一步理顺各方面的经济关系，充分调动广大企业和全体劳动者的积极性和创造性。改革的意义不仅在于当前，更重要的是对于九十年代的经济振兴和繁荣，对于本世纪末宏伟目标的全面实现，以至对于下个世纪前五十年代在经济上、技术上接近和赶上世界发达国家的水平，都具有决定性的作用和影响。所有地方、部门和企业，都要坚持把改革放在首位，使改革和建设相互适应，相互促进地向前发展，争取在今后五年或者更长一些的时间内，基本上奠定有中国特色的、充满生机和活力的社会主义经济体制的基础。

“七五”期间的经济体制改革，概括起来说，主要的内容有以下三方面。

(一) 进一步增强企业特别是全民所有制大中型企业的活力，使它们真正成为相对独立的经济实体，成为自主经营、自负盈亏的社会主义商品生产者和经营者。要在坚持公有制为主体的前提下，继续发展多种所有制形式和多种经营方式。……

(二) 进一步发展社会主义的商品市场，逐步完善市场体系。……“七五”期间，价格改革……要结合工资调整，研究、确定合理的房租和住房销售价格，以利于逐步推行住宅商品化。……经过改革，逐步建立起对极少数重要商品和劳务由国家定价，其他大量商品和劳

务分别实行国家指导价格和市场调节价格的制度，较好地发挥价格杠杆的调节作用。在改革价格的过程中，必须继续坚持稳步前进、放调结合的原则，充分考虑国家、企业和人民群众的承受能力，保持物价总水平的基本稳定。

(三) 国家对企业的管理逐步由直接控制为主转向间接控制为主，建设新的社会主义宏观经济管理制度。“七五”期间，要逐步完善各种经济手段和法律手段，辅之以必要的行政手段，来控制和调节经济的运行。……必须十分注意加强经济信息和决策咨询系统，建立健全各项经济法规和经济司法工作……以保证各种经济活动沿着健康的轨道运行。

上述三个方面的改革，是互相联系的有机整体，是不可分割和缺一不可的。……

为了完成“七五”时期经济体制改革的任务，这里着重讲几个需要进一步明确的认识问题。

### 一、充分认识经济体制改革必须适应发展社会主义商品经济的要求。

商品经济的充分发展，是社会经济发展的不可逾越的阶段。在社会主义这个历史时期，尤其是在象我们这样一个经济不发达的社会主义国家，要实现生产的高度社会化和现代化，迅速发展社会生产力，不断改善人民的物质文化生活，必须大力发展商品经济。这是不以人的意志为转移的客观规律。……当然，我们所要发展的商品经济就其总体来说是社会主义的商品经济，这种商品经济是以公有制为基础的，是实行按劳分配原则的，是有计划有控制的。……我们必须在理论上深入研究社会主义商品经济运动的内在规律，在实践中积极探索发展社会主义商品经济的多种途径，坚持变革一切不符合这种要求的思想观念和规章制度。……

### 二、充分认识新旧体制转换过程的艰巨性和复杂性。

在我国的改革中，旧体制的消亡，新体制的形成，都只能是逐步的。都需要时间。……由于改革只能在探索中前进，经验只能在实践中逐步积累，工作中产生某些失误也就难以完全避免。……我们的各级领导，广大干部和人民群众 对新旧体制转换的艰巨性和复杂性要有足够的认识，对改革中出现这样那样的问题要有充分的思想准备，决不能因为出了点问题就惊慌失措，甚至因噎废食，放弃改革。另一方面，在各项改革的实际进行中，必须精心指导，周密规划，全力以赴，谨慎从事，认真试点，提高预见性，力求减少失误，及时发现和解决工作中的问题，边实践边总结经验边前进。……改革中的问题。也只有通过改革的不断深入和完善才能得到解决。

### 三、充分认识改革中兼顾当前利益和长远利益、局部利益和全局利益的必要性。

……我们的改革必须合理确定地方、部门的权益，特别要扩大企业的权益，以便更好地调动他们的积极性，把经济搞活。……一切地方、部门和企业都要自觉地树立全局观念，决不能用损害全局利益的手段去谋取自身的利益，而只能在有利于增进全局利益的条件下去讲求局部利益。

### 四、充分认识改革的新形势对企业提出的严格要求。

……随着改革的深入，企业自负盈亏的程度将不断提高，决不能只负盈不负亏，它们的责任也就必然要进一步加重。今后，……企业的生存和发展，企业职工物质利益的增进，将更加取决于企业自身管理水平的高低和经营的好坏，这对所有企业及其领导者都是严峻的考验。……所有企业都要增强质量观念和效益观念，增强适应市场和社会需要的观念，增强为国家富强和人民幸福多作贡献的观念，不断改善经营管理，提高技术水平，讲究产品质量，降低物质消耗，改善服务态度，增加经济效益。……

## 五、充分认识政府机构转变管理职能和改进工作作风的必要性。

……要充分尊重和切实保障企业的自主权，认真做好为基层服务的各项工作。必须坚决消除官僚主义的陋习，克服种种扯皮现象，少讲空话，多做实事，努力提高工作效率。……

## 六、充分认识加强法制对于改革的促进作用和保证作用。

为了有力地促进社会主义现代化事业的健康发展，我们一定要有两手，一手抓建设，一手抓健全社会主义法制。……运用经济手段和法律手段并采取必要的行政手段控制和调节经济的运行，是建立新型的社会主义经济法制的重要内容。……必须强调，法律一经颁布实施，任何组织和个人都必须服从，决不能因为领导人的更替或注意力的转移而影响它们的贯彻执行。……

总之，“七五”期间的改革任务十分繁重。我们一定要继续发扬积极探索，开拓前进的精神，同时在实践中深思熟虑、瞻前顾后，把工作做深做细，以保证改革的健康发展。

……

今年是实行“七五”计划的头一年。做好今年的改革和建设工作，使“七五”计划的实施有一个良好的开端，具有极重要的意义。今年工作的基本要求是：在改革方面，要认真做好一九八五年已经进行的各项改革的巩固、消化、补充、改善工作，同时深入调查研究，拟定方案，争取为明后年迈出新的重要的改革步伐作好充分准备；……

这里需要特别强调指出，整个社会主义历史阶段，在加强物质文明建设的同时，必须大力加强社会主义精神文明的建设，这是我们既定的长期战略方针。……我们必须充分发展社会主义商品经济，坚持对外开放，但同时要坚决抵制资本主义腐朽思想、生活方式和资产阶级自由化思想的侵蚀。我们要继续发挥物质鼓励的作用，但也要反对“一切向钱看”、损公肥私的思想和行为。……

加强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纠正各种不正之风，各级政府机关要作表率。……对于有缺点错误的干部，要批评教育；对于有失职、渎职行为的，必须追究责任；对于严重玩忽职守构成渎职罪，参与经济犯罪和其他犯罪，或者徇私枉法、庇护罪犯的，必须依法惩办。不合法的经济收入一定要没收。……必须树立起扶正压邪的好风气，表扬和鼓励那些坚持抵制不正之风的好干部，坚持支持那些敢于坚持原则、秉公执法的好同志。对于一切打击报复、诬告陷害的行为，必须严肃处理。……

# 赵紫阳同志在党的第十三次代表大会上的报告（摘录）

1987年10月25日

## 二、社会主义初级阶段和党的基本路线

党的建设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基本路线是：领导和团结全国各族人民，以经济建设为中心，坚持四项基本原则，坚持改革开放，自力更生，艰苦奋斗，为把我国建成富强、民主、文明的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而奋斗。……

## 三、经济发展战略

分三步走：

第一步，国民生产总值比1980年翻一番，解决人民温饱问题。这个问题已基本解决。

第二步，到2000年，生产总值再翻一番，人民生活达到小康水平。

第三步，到2050年前后（21世纪中叶），生产达到中等发达国家水平，人民生活比较富裕，基本实现现代化。

为此，要抓好三个重要问题：

（一）把科学技术和教育事业放在首位。经济建设要放到依靠科学技术进步和提高劳动者素质轨道上来。……

（二）保持社会总需求和总供给基本平衡，合理调整和改革产业结构。

以积极推行住宅商品化为契机，大力建筑业，使它逐步成为国民经济的一大支柱。……

（三）进一步扩大对外开放的广度和深度，不断发展对外经济交流与合作。

## 四、关于经济体制改革

我们已经进行的改革，包括以公有制为主体发展多种所有制经济，以至允许私营经济的存在和发展，都是由社会主义初级阶段生产力的实际状况所决定的。只有这样做，才能促进生产力的发展。改革中所采取的一些措施，例如发展生产资料市场、金融市场、技术市场和劳务市场，发行债券、股票，都是伴随着社会化大生产和商品经济的发展必然出现的，并不是资本主义所特有的。社会主义可以而且应当利用它们为自己服务，并在实践中限制其消极作用。……

党的十二届三中全会通过的《中共中央关于经济体制改革的决定》明确指示，社会主义经济是公有制基础上的有计划的商品经济。这是我们党对社会主义经济作出的科学概括，是对马克思主义的重大发展，是我国经济体制改革的基本理论依据。

社会主义有计划商品经济的体制，应该是计划与市场内在统一的体制。在这个问题上，需要明确几个基本观念：第一，社会主义商品经济同资本主义商品经济的本质区别，在于所有制基础不同。建立在公有制基础上的社会主义商品经济为在全社会自觉保持国民经济的协调发展提供了可能，我们的任务就是要善于运用计划调节和市场调节这两种形式和手段，把

这种可能变为现实。……第二，必须把计划工作建立在商品交换和价值规律的基础上。……不能把计划调节和指令性计划并同起来。……第三，计划和市场的作用范围都是覆盖全社会的。新的经济运行机制，总体上来说应当是“国家调节市场，市场引导企业”的机制。……

当前深化改革的任务主要是：……

（一）按照所有权经营权分离的原则，搞活全民所有制企业。……

改革中出现的股份制形式，包括国家控股和部门、地区、企业间参股以及个人入股，是社会主义企业财产的一种组织方式，可以继续试行。一些小型全民所有制企业的产权，可以有偿转让给集体或个人。……

（二）促进横向经济联合的进一步发展。……应当坚决抛弃自我封闭的自然经济观念，改变大而全、小而全的落后状态，通过联合投资、相互参股等多种方式，促进人才、资金、技术、资源等各种生产要素合理的流动与重新组合。……要把联合的决策权交给企业，坚持扬长避短，形式多样，自愿互利，共同发展的原则，防止采取行政办法拼凑各种行政性公司。

（三）加快建立和培育社会主义市场体系。

社会主义市场体系，不仅包括消费品和生产资料等商品市场，而且应当包括资金、劳务、技术、信息和房地产等生产要素市场；……

建立社会主义市场体系，必须积极而稳步推进价格改革，理顺商品价格和各种生产要素价格。……进行价格改革要同调整收入政策相配合，保证人民群众实际生活水平不致在改革中下降，并随着生产的发展逐步提高。……

（四）逐步健全以间接管理为主的宏观经济调节体系。

宏观调节与搞活企业、搞活市场三者是统一的、缺一不可。……计划管理的重点应转向制定产业政策，通过综合运用各种经济杠杆，促进产业政策的实现。……

（五）在公有制为主体的前提下继续发展多种所有制经济。

社会主义初级阶段的所有制结构应以公有制为主体。……公有制经济本身也有多种形式。除了全民所有制、集体所有制以外，还应发展全民所有制和集体所有制联合建立的公有制企业，以及各地区、部门、企业互相参股等形式的公有制企业。在不同经济领域，不同的地区，各种所有制经济所占的比重应当允许有所不同。

私营经济是存在雇佣劳动关系的经济成份。但在社会主义条件下，它必然同占优势的公有制经济相联系，并受公有制经济的巨大影响。实践证明，私营经济一定程度的发展，有利于促进生产，活跃市场，扩大就业，更好地满足人民多方面的生活需求，是公有制必要的和有益的补充。必须尽快制订有关私营经济的政策和法律，保护它们的合法利益，加强对它们的引导、监督和管理。

中外合资企业、合作经营企业和外商独资企业，也是我国社会主义经济必要的和有益的补充。应当切实保护国外投资者的合法利益，进一步改善投资环境。

（六）实行以按劳分配为主体的多种分配方式和正确的分配政策。

……我们必须坚持的原则是，以按劳分配为主体，其他分配方式为补充。除了按劳分配这种主要方式和个体劳动所得以外，企业发行债券筹集资金，就会出现凭债权取得利息；随着股份经济的产生，就会出现股份分红；企业经营者的收入中，包含部分风险补偿；私营企业雇用一定数量劳动力，会给企业主带来部分非劳动收入。以上这些收入，只要是合法的，就应当允许。我们的分配政策，既要有利于善于经营的企业和诚实劳动的个人先富起来，合